

烟台市芝罘区支农里小学

校园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地防范应对突发的学生意外伤害事故，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所造成的损失，根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杜家盛

副组长：蒋文华 杨雪梅

组 员：李东升 石静 孙峰友 蒋玮 王德祥 吴佳霖 孙宇

二、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协调，并及时了解掌握事故处理进度，向领导和上级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学生伤害事故，分别由副组长对口协助处理。

三、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程序

1. 报警报告

在暴恐分子袭击学校、精神病人和报复社会人员袭击学校以及校园欺凌、校园暴力事件中，有学生受到意外伤害时，学校要立即拨打110、120，组织人员对受伤学生进行初步医疗救助，并立即将学生送往就近医院进行抢救，同时通知家长或亲属。学校要在第一时间向教育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报告。

2. 应对措施

(1) 应急抢险组要迅速将受到伤害的学生转移到安全区域。

(2) 医疗救护组要立即对受到伤害的学生进行检查, 根据受伤情况进行清理伤口、消毒、包扎等初步医疗救助。如果伤情严重, 要立即送到医院救治, 或拨打 120, 请医院派专业力量到学校救治受伤学生。

(3) 如果因暴徒堵门、群体围攻等形势严峻, 救护车辆无法正常进出校门时, 要立即向教育部门和公安部门报告, 请求专业力量援助。

(4) 及时和受伤学生的家长或亲属联系, 告知相关情况。

3. 善后工作

(1) 学校要组织人员到医院, 协助家长做好对受伤住院学生的陪护工作。

(2) 学校要认真接待好家长, 稳定家长情绪, 做好抚慰工作。

(3) 学校要协助家长和有关部门处理好治疗、康复、医疗费和保险理赔等问题。

(4) 学校要在教育主管部门的指导下, 适当给予学生一定的人道主义援助, 减轻其家庭经济负担。

(5) 对学生进行心理辅导, 消除事件对学生心理的负面影响。

(6) 学校要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 提高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面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7) 学校要及时向教育主管部门、卫生部门等报告事故的

最新进展情况。